

证券代码：837187

证券简称：华江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包括核查文件、咨询公司管理层在内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就公司以下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的
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为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战略及未来规划。该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

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充分，该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对《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战略及未来规划。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充分，该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杰、严由亮、郑奇、李强

2025年12月11日